



商铺民宅接连被盗 现场留下两组脚印

琼中警方寻线追踪擒获5名嫌疑人，侦破7宗盗窃案

■本报记者 李传敏

“嫌疑人留在现场的一组脚印，为侦破系列盗窃案提供了有利线索。”近日，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中平派出所民警邱明东回忆起破获的7宗系列盗窃案时说道。

日前，辖区的商铺、民宅、工地接连被盗，且案件都发生在同一个乡镇。琼中警方高度重视，从一宗宗警情中，梳理出7宗系列盗窃案同为一伙人所为，并结合现场留下的脚印和群众提供的线索，一举抓获5名嫌疑人。

期间，中平镇思河路、南方居连队一带，发生的类似盗窃案件共7宗，且作案手法相似。

案发

商铺民宅工地深夜接连被盗

“我店里的钱和烟被偷了。”4月21日0时许，中平镇南方居8队村民林某报警，称家里店铺深夜失窃，被偷走现金750元、香烟4包、槟榔干2盒和红牛饮料3罐。

“我家里存钱罐攒的钱被偷了。”4月26日20时许，中平派出所接到中平黎明村委会白竹坡村民王某报警，称他存放在家中存钱罐里的6000余元现金不翼而飞。

接警后，中平派出所民警迅速对案发地附近的自然村、南方居连队等地进行了摸排走访。然而，上述盗窃案还未侦破，该镇的一处工地在深夜遭到盗窃。

“我的一部手机被偷了。”5月12日2时许，中平镇思河路一处工地上的工人李先生报警，称他在工地宿舍睡觉时突然被惊醒，然后发现放在身边的手机不见了。

侦办

案发现场两组脚印成破案关键

警方调查发现，李先生所在的工地，手机被盗并非个案。5月8日，一起盗窃案发生在该工地装修楼房处。失主反映称被盗了现金900元人民币、10元美元和一块手表。

办案民警在手机被盗现场调查时发现，工人休息的木板床上遗留了一组可疑的脚印。同时，在侦办工地财物盗窃案时，民警发现嫌疑人同样脱了鞋，光着脚走上二楼实施盗窃，现场也留下了脚印。

“这两起案件现场留下的脚印非常相似，极有可能为同一伙人作案。”中平派出所所长王君震告诉记者，经过刑侦人员的技术提取后，认定该组脚印为体型纤瘦的人留下的。

办案民警经过对案情的整理分析，发现从4月至5月

破案

5名嫌疑人睡梦中落网

同一乡镇接连发生盗窃案，引起了该所的高度重视。王君震结合案情需要，向琼中公安局刑侦大队申请多警种联合办案，并成立了专案组侦办此系列案。由5名民警和2名刑侦队员组成的专案组成立后，迅速对案情展开了全面分析。

王君震介绍，在联合办案提升侦办质效的同时，群众力量也在侦查工作中提供了不少帮助。

专案组民警在走访王某被盗的小区时，多名小区居民反映晚上起夜时，发现几名可疑的年轻男子在小区里闲逛。

一名居民反映说：“我们经常看到一些年轻人在小区出现，都是些生面孔。”

警方将掌握的线索进行汇总，成功锁定了多名作案嫌疑人，并根据嫌疑人的行动轨迹部署抓捕行动。

5月16日一大早，趁着嫌疑人在居住地睡大觉的时候，警方一举将梁某某、廖某某、曾某某、王某某、邓某某5名嫌疑人全部抓获，5人均为未成年人。

据嫌疑人供述，他们时常聚在一起玩乐，没钱了就凑到一起，在深夜里实施盗窃。

“趁着深夜大部分人都睡着了，我们就盯着一些没关好门窗的人家，溜进去偷东西。”嫌疑人梁某某供述称。

“没钱了，看见能偷的就偷。”说起作案动机和手法，嫌疑人廖某某称，他们5人分工明确，有专门负责“探路”寻找目标的，有潜入房中实施盗窃的，有在门口把风的。

目前，5名嫌疑人已被琼中警方予以行政处罚。

自导自演“抢劫”剧 还原现场时错漏百出

一男子心情不好报假警寻刺激，被海口琼山警方识破

■本报记者 连蒙

“停，就是他，进快餐店用手机支付了个烧饼。”6月6日19时许，海口市公安局琼山分局便衣(飞鹰)大队(以下简称飞鹰大队)五中队队员阿韦(化名)从监控视频资料里追踪到报警人王某某的反常行为。

阿韦暂停画面，放慢帧速仔细观察，发现王某某买完烧饼后便将手机放进裤兜里，随后竟转身进入一药店中借手机拨打110报警，称“被人抢了手机和包”。

近日，飞鹰大队破获一起报假警案件，识破了嫌疑人王某某自导自演的“抢劫”剧情，撕下其“受害人”的面具。

自导自演 一男子借手机报警称被“抢劫”

“你好，刚刚我被两个男的抢劫了。”6月6日17时30分，海口市公安局琼山分局指挥中心接到男子王某某的报警。

飞鹰大队接到指挥中心转来的报警线索后，立即与王某某联系。王某某称自己刚被抢，惊魂未定。

在府城东门农贸市场附近一家药店前，3名飞鹰队员与王某某碰面后，一起前往王某某被抢的地点。

“我在桥头打电话，面向河边，突然被人打倒在地，被抢走手机和背包了。我追上去去拉住他们衣服，被拖行了几米。当时只看到四条腿，随后就听到摩托车‘嗡嗡’声，别的什么也没看见。”王某某详细描述自己被抢的细节。

“手机被抢了，你怎么报的警？”“我去药店找人借手机打的。”听完王某某的讲述，飞鹰队员阿沈开始起疑。

“他描述的‘案发地’是闹市区，周边都是人员密集场所，‘案发’时段又是家长接孩子、市民买菜的高峰点，发生抢劫的可能性不大。”阿沈表示，根据常理推断，案发地所在的桥在案发时段经常堵车，若王某某被抢时呼救，大庭广众之下，只要‘歹徒’不弃车，走个三两步就会被‘堵’上。

“王某某穿黑衣黑裤黑鞋，称被他人打倒在地又被拖拽，桥头满是泥土。但我发现他身上干干净净，衣服上一点灰尘也没有！”阿沈推敲细节，也发现疑点重重。

漏洞百出 飞鹰队员带“受害人”还原“现场”

“阿韦，这个人有问题，你们组也查查他进药店之前的行动轨迹，重点看看他有没有背包和拿出手机。”悄悄沟通完毕后，阿沈继续与王某某打心理战。

“王先生你放心，这桥头商家都有清晰的视频，你刚刚说的那些细节肯定都被拍到了。我们这就去调监控出来看看，早点抓到‘歹徒’。”阿沈说完后刚要起身，便被王某某喊住。

“我记错了，不是在桥头，是下面河边。桥上太吵了，所以我下去打电话，然后被抢了。”王某某指了指美舍河，对阿沈说。

“你带我们走一遍，还原现场，我们好分析‘歹徒’逃跑路线。”在阿沈的要求下，王某某带头往河边走，走了三次，竟都迷了路。熟悉美舍河地形的阿沈等人将王某某带到一处河边，将计就计问道：“你好好看看，是这里吗？”

见王某某笃定地点头，阿沈立即反问：“可你刚刚说被打倒后听到摩托车声音，这里全是石头和杂草，能开摩托车吗？”

“我只看到4条腿，别的我可能记错了，算了算了，我不报警了，行不行？”见越说越错，王某某转身想离开。阿



飞鹰队员与王某某在“案发地”桥面上还原“案发”现场。(监控视频截图)

沈继续与其周旋，并联系辖区派出所民警迅速到场。

水落石出 嫌疑人称心情不好报假警寻找刺激

与此同时，阿韦所在另一组队员也有了新收获，并赶到现场与阿沈等飞鹰队员汇合。

“我们首先调出桥头商家的视频资料，在‘案发’时段自始至终未出现报警人的身影，且‘案发’时段路过的具备‘两人及以上骑电动自行车或摩托车’的群体中，除了学生便是妇女，与报警人描述的‘两男子’不符。”阿韦表示，他们还走访了“案发”时段开门经营的商家，他们均表示并未听到或看到有人被“抢劫”。

此外，阿韦等飞鹰队员以王某某去药店借电话报警的时段为中心，倒追王某某行动轨迹。

通过商家提供的视频画面，阿韦发现在报警前一两个小时，王某某均未携带任何包，且其在报警前5分钟，恰好就在药店附近一快餐店使用手机支付，买了个烧饼，还嚼着烧饼走进了药店。

“对不起，我撒谎了，我没有包，手机也好好的在口袋里。最近失业了，心情很不好，就想报个假警说自己被抢劫了，找点刺激……”面对飞鹰队员提供的完整证据链，王某某羞愧地道歉。

目前，王某某因谎报警情故意扰乱公共秩序，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。



1名嫌疑人指认作案现场。(琼中警方供图)



好邻居
有需求相互帮助



中国精神文明网 中国广告协会

新时代文明实践E+公益广告 2023